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8)。
- 2、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 - 3、会议召开时间:
 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25年1月17日(星期五)下午14:30。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5年1月17日。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上午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下午13:00—15:00;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17日9:15-15:00的任意时间。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江苏省宜兴市官林镇远程路8号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 - 5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 - 6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汤兴良先生。
 - 7、会议出席情况
 - (1) 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52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31,086,535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 32.178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(2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理人及股东代表共8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06,385,34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28.7386%。

(3) 网络投票情况

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44 人,代表股数 24,701,195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 3.4396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

表决结果:

同意 230,624,035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999%。

反对 72,700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15%。

弃权 389,8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87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 24, 238, 695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 1276%。

反对 72,700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43%。

弃权 389,800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781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二)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
表决结果:

同意 24,749,695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,2892%。

反对 31,0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31%。

弃权 399,800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877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 24, 270, 395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 2560%。

反对 31,000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55%。

弃权 399,8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185%。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公司关联股东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联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,合计持有公司

有表决权股份 205,906,040 股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三)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

同意 230,661,935 股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63%。

反对 30,8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3%。

弃权 393,8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04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同意 24, 276, 595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 2811%。

反对 30,8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47%。

弃权 393,800 股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943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(四)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余昭朋先生、仇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1、选举余昭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:

选举票数 224, 297, 669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 0622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选举票数 17,912,329,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5160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2、选举仇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:

选举票数 224, 285, 357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 0569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表决结果:

选举票数 17,900,017, 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4662%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王恺律师、龚立雯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 具了法律意见书,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 有效,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,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,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